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7018)

總目： (95)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

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

綱領： (1) 康樂及體育

管制人員：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(李美嫦)

局長： 民政事務局局長

問題：

請以表列過去3年當局在憲報公布的詳情及開支為何？當局預計在2016-17年度有就憲報公布的預算開支為何？

提問人： 郭家麒議員 (議員問題編號：608)

答覆：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(康文署)過去3年在憲報公布「綱領(1)康樂及體育」下設施和服務方面工作的詳情及開支如下：

年份	2013年	2014年	2015年
刊憲公告的數目	58	8	14
康文署刊憲工作涉及的開支	無		

康文署在2016-17年度的刊憲工作預計不涉及開支。